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6月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8年6月6日在浙江省青田县油竹新区侨乡工业园区赤岩3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章利民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通讯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发行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拟选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小企业担保集团”)为本次公司4个亿的债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全资子公司青田起步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起步儿童用品有限公司、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章利民、程银微、周建永、祁小秋以其拥有合法处分权的财产为公司向中小企业担保集团提供保证反担保，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签署与上述担保及反担保相关的所有法律文件。(关联人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章利民、程银微、周建永、祁小秋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规定，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担保，且上市公司未提供反担保的，上市公司可以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本担保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

范围内，但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9,000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34.13%。因此，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作为特别决议议案审议通过。此议案将作为新增临时议案，由控股股东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交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发行债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全部自筹。鉴于股权激励对象自有资金有限，股权激励对象就股权激励融资事项与各类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相关各方进行了反复沟通讨论，截止目前，相关各方就股权激励事项融资事宜未达成合作。受其影响，导致激励对象截至目前尚未缴纳股份认购款项，公司也未实施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向交易所申请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确认手续等事宜。公司决定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公司董事周建永、吴剑军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该项议案获通过。

此议案将作为新增临时议案，由控股股东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交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7日